

证券代码：872480

证券简称：粤冠股份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3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嘉豪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李灿权、林旭能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变更事项》（适用于设置审计委员会的公司审议审计委员会特定先决事项）（如适用）

1.议案内容：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集团内部交易频次与金额增长，为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精准区分外部应收账款与集团内往来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中山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与风险管理需求，对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进行变更。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总经理工作细则》第四章第十一条“总经理应根据董事会的要求，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经营管理等有关情况”的规定，形成《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二章第五条“股东大会依法审议批准董事会的

报告”的规定，形成《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内容》（适用于设置审计委员会的公司审议审计委员会特定先决事项）（如适用）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第二章第三十二条“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因此编制了《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梁荣健、苏家远、林斌权、赵丹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适用于设置审计委员会的公司审议审计委员会特定先决事项）（如适用）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据此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2025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5）、《2025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6）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审计报告》（适用于设置审计委员会的公司审议审计委员会特定先决事项）（如适用）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该所据此出具了《2025 年度审计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审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适用于设置审计委员会的公司审议审计委员会特定先决事项）（如适用）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据此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6 年全面预算》（适用于设置审计委员会的公司审议审计委员会特定先决事项）（如适用）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及集团全面预算相关通知要求，结合集团下达的考核任务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6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2026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的编制依据合理，预算指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目标，预算编制程序符合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中山粤冠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